

证券代码：873400

证券简称：井得电机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广东井得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通讯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黄明智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按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制定了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、表决结果：赞成股份数为 5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%；反对股份数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%；弃权股份数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%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依据 2019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和企业财务决算编制规则等相关要求，编制了《广东井得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、表决结果：赞成股份数为 5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%；反对股份数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%；弃权股份数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%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依据 2020 年度经营计划和企业财务预算编制规则等相关要求编制了《广东井得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、表决结果：赞成股份数为 5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%；反对股份数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%；弃权股份数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%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现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及公司 2019 年实际经营情况，暂不进行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，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。

2、表决结果：赞成股份数为 5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%；反对股份数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%；弃权股份数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%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现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及公司 2019 年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

2、表决结果：赞成股份数为 5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%；反对股份数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%；弃权股份数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%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制订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准则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管理制度》。

2、表决结果：赞成股份数为 5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%；反对股份数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%；弃权股份数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%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：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按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制定了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、表决结果：赞成股份数为 5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%；反对股份数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%；弃权股份数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%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2、表决结果：赞成股份数为 5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%；反对股份数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%；弃权股份数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%。

九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低风险的理财产品，目的是为了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，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，实现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。

2、表决结果：赞成股份数为 5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%；反对股份数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%；弃权股份数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%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万利民、李斌斌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《广东井得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二、《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井得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

广东井得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1 日